

广东省经信清洁生产促进中心

粤清中心函〔2013〕4号

关于举办国家清洁生产审核培训班的 通 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，强化清洁生产宣传培训，加强我省清洁生产审核队伍建设，配合我省企业开展清洁生产，加快推进我省清洁生产工作。环境保护部清洁生产中心与广东省经信清洁生产促进中心定于2013年8月19日~8月23日在广州联合举办两期“国家清洁生产审核培训班”。

本培训班将由环境保护部清洁生产中心的专家授课，为期5天。培训班将详细讲解清洁生产审核方法，同时结合实例介绍、讲授部分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的全过程及其技巧。全程参加培训班并考试合格者，由环境保护部清洁生产中心颁发培训合格证书。现将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格要求

- 1、参与清洁生产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相关人员；
 - 2、技术服务单位、行业协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等参与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的相关人员；
 - 3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企业负责人及相关人员。
- 学员需大专以上学历（在读本科学生不能报名参加）；

二、培训费用

- 1、培训及资料费：每位学员 2500 元（不含食宿费）；
- 2、住宿及早餐由我中心统一安排（自愿选择），费用自理，自行付费给宾馆。

参考价格：标准双人房：248 元/间·天；自助早餐费：30 元/人·餐；午、晚餐费：70 元/人·餐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报到时间：8 月 18 日 15:00~18:00

8 月 19 日 7:30~8:20

报到地点：广州市三寓宾馆骏晖楼大堂（广州市越秀区三育路 23 号，电话 020-87756888）

授课时间：8 月 19 日~8 月 23 日（19 日上午 8:30 正式上课，23 日下午考试）

四、报名方式

培训班可直接填写报名表格后发至邮箱或者登陆“广东省清洁生产网”（www.gdcp.org.cn）在线报名，并在报名后及时将培训费汇入我中心银行账户，汇款后请将汇款底单扫描或者拍照一并发至邮箱 98742036@qq.com。

因培训班名额有限（2 期共 120 人），将按汇款到帐先后顺序安排学员参加培训，超额学员将安排参加下期十一月份班培训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报到时请务必携带 1 寸免冠彩色同版照片 2 张、最终学历证书复印件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考试时查看原件，复印件上课时交到会务组）；为便于练习和考试，请务必携带计算器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曾苑汕（15011999942）朱洁静（15920534317）

电 话：020-83557285，83548965，

传 真：020-83549912

邮 箱：98742036@qq.com;

QQ群：233391547（如有疑问可在群内咨询）

七、付款账号

收款单位：广东省经信清洁生产促进中心
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广州吉祥支行

帐 号：3602000609200069969

广东省经信清洁生产促进中心

2013年6月19日

